

華夏人民幣貨幣ETF (非上市類別)

基金月報 | 截至 2025年06月30日 [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 合資格基金



投資涉及風險，包括損失本金。過往表現並不代表未來業績。投資華夏人民幣貨幣ETF(「本基金」)前，投資者應參閱基金章程，包括細閱風險因素。閣下不應僅依賴本資料作出投資決定。請注意：

- 本基金為主動管理。本基金並不尋求追蹤任何指數。由於投資選擇，本基金可能無法達致其投資目標。
- 購買本基金的基金單位不同於將資金存入銀行或接受存款公司。本基金不保證償還本金。
- 投資於中國內地有更大的政治、社會、稅收、經濟、外匯、流動性、監管、託管和高波動等風險。
- 本基金在大中華區面臨集中風險，且與基礎廣泛的基金相比，波幅可能更大。
- 本基金面臨固定收益和債務工具投資風險，包括短期固定收益和債務工具風險、信用、交易對手、波動性、流動性、利率、信用評級、信用評級機構、下調、估值、結算、主權債務風險和“點心”債券市場風險。
- 銀行存款須面臨相關金融機構的信貸風險，且可能在某些制度下不受任何存款保障計劃保障。
- 本基金面臨與 QFI 制度相關的風險，例如規則和規定的變更、QFI 撤銷/終止、禁止交易、資金匯回限制、QFI 託管人/經紀人違約。
- 本基金面臨與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及債券通相關的風險，如暫停交易、監管、波動性、流動性、結算及交易對手風險。
- 上市和非上市類別遵循不同的定價和交易安排。由於費用和成本不同，每個類別的每單位資產淨值可能會有不同。聯交所適用於二級市場的上市類別交易時間與一級市場的上市類別或非上市類別的交易截止時間也不同。
- 上市類別基金單位以當日市場價格在二級市場進行交易，而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則通過中介機構根據交易日結束的日終資產淨值出售。非上市類別的投資者可以按資產淨值贖回其單位，而二級市場上市類別的投資者只能按現行市場價格賣出，並且可能必須以大幅折價退出本基金。非上市類別的投資者與上市類別的投資者相比可能處於優勢或劣勢。
- 本基金以人民幣計價。人民幣目前不可自由兌換，並受到外匯管制政策和匯出限制。非人民幣投資者面臨外匯風險。
- 聯交所上市類別單位的交易價格受基金單位供求等市場因素驅動。因此，這些單位的交易價格可能較本基金資產淨值大幅溢價或折讓。
- 如果櫃檯間單位之間的基金單位轉讓暫停，投資者將只能在相關櫃檯交易其基金單位。每個櫃檯交易的單位在香港聯交所的市場價格可能會有很大差異，因為投資者在香港聯交所買賣以人民幣買賣基金單位時，可能比以港幣買賣單位支付更多或收取更少，反之亦然。

▲ 投資目標

本基金的投資目標是投資於短期存款和優質貨幣市場工具。基金尋求與現行貨幣市場利率一致的人民幣長期回報，主要考慮資本安全性和流動性。

▲ 基金資料¹

投資經理	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受託人	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
託管人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基礎貨幣	人民幣
基金規模	人民幣 4,875.18 百萬
交易頻率	每日
ETF 網站	https://www.chinaamc.com.hk/zh-hant/product/chinaamc-rmb-money-market-etf-unlisted-share-cla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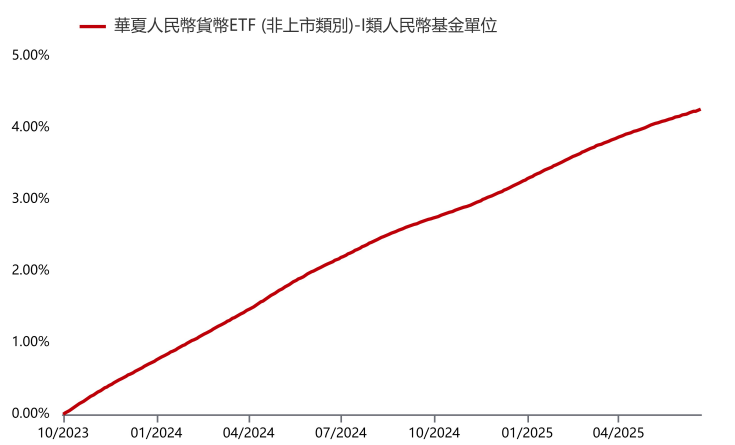
▲ 基金單位類別

類別	發行日期	每股資產淨值	彭博編碼	ISIN編碼
I類人民幣基金單位	2023-10-10	人民幣 104.2563	CAMCMIR HK	HK0000921863
F類人民幣基金單位	2024-01-05	人民幣 102.8220	CAMCMFR HK	HK0000921855
A類人民幣基金單位	2024-02-16	人民幣 102.9710	CAMCMAR HK	HK0000921848

數據來源：彭博 截至 2025年06月30日，除非另有說明。

類別	認購費	投資管理費	最低認購額
I類人民幣基金單位	最高 3%	每年 0.15%	人民幣 10,000
F類人民幣基金單位	最高 3%	每年 0.60%	人民幣 1
A類人民幣基金單位	最高 3%	每年 0.30%	人民幣 10

▲ 基金表現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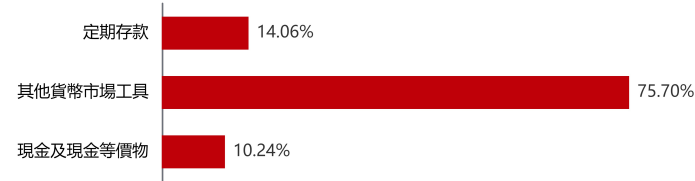


▲ 投資組合特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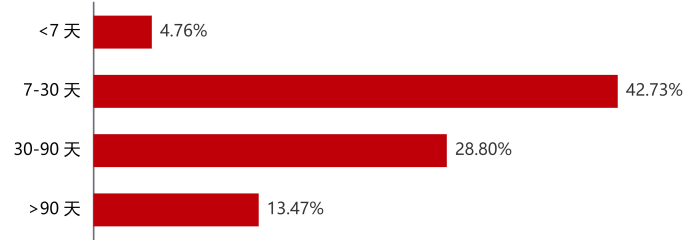
加權平均到期日	55.81 天
加權平均到期收益率 ¹	1.84%

▲ 組合配置

資產類別分佈 (%)



到期日分佈 (%)



¹ 使用基金中每個持倉的中位到期收益率加權平均計算。
數據來源：除非另有說明，資料來源均來自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及彭博。截至 2025年06月30日。